

## Q&A 問題分類

【課表查詢】

【選課登記】

【分發與遞補】

【點數】

【退選】

【衝堂】

【重複修習】

【擋修】

【選課結果查詢】

【加簽暨退課】

【非歸責學生事由選課處理】

【棄修】

【繳交學分費】

## 【課表查詢】

Q1：我要如何查詢學校的開課課表？

A1：請同學注意教務處的「[選課日程表公告](#)」，公告內容即有說明每學期課表開放查詢、追蹤清單建置以及各選課階段進行時間。『全校課程查詢』置於[政大首頁/相關連結/全校課程查詢](#)之下。可查詢各科目之開課狀況、上課地點、授課教師、教學大綱、選課規定、授課教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異動及停開等資訊。同學亦可直接點選有選課興趣的課程，加入追蹤清單，作為選課登記的參考。

## 【選課登記】

Q1：請問要如何網路選課？

A1：學校選課均透過網路選課，學生由[政大首頁/相關連結/選課系統](#)，輸入帳號密碼(即學生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密碼，新生預設密碼為**身分證統一編號**含英文字母大寫前六碼，僑生及國際學生為nccu出生月日共8碼)，選擇學生資訊系統>選課登記功能，即可進行選課。忘記電子郵件信箱密碼時，請本人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8時至下午 5時，親洽電算中心一樓服務台，並持個人學生證辦理密碼重設。(寒暑假期間上班時間請詳學校網頁公告)。

Q2：學校的選課是如何進行的？

A2：選課流程依序：**①各系所「分派」、「灌檔」及「轉檔」科目(系所設定選課)**  
**②第一階段初選登記(含分發)③第二階段初選登記(含分發)④加退選⑤加簽暨退課**  
**⑥選課確認及非歸責於學生專案處理。**

Q3：是不是所有的課，都一定要透過網路初選登記？

A3：不是。學生可上網進行「初選登記」。各系所也可運用「分派」、「灌檔」及「轉檔」等方式，為學生加課。所以，初選分發結果將包含了(1)各系所「分派」、「灌檔」及「轉檔」之科目(2)自行登記科目中，被「分發上」的科目。

Q4：選課登記是否有登記科目數上限限制?分發的學分也有限制嗎?

A4：(1)[初選階段作業中，最多可登記 30 個科目](#)，學生並可設定分發優先順序。) [加退選階段可登記 50 個科目\(含遞補中科目及登記科目\)](#)。

(2)初選分發學分數上限為學生修習學分上限(學士班學生，具雙主修身分者為 31 學分，具輔系身分者為 28 學分，無加修學系或未申請超修者為 25 學分；研究所學生依各系所修業規定)；初選分發一般通識(含核心通識)科目數以三科為限(不含中文、外文通識及書院通識)，體育及服務課程以一科為限。學士班四年級學生如有超修必修體育的需要，請於規定期限內利用網路提出申請，即可於加退選期間由選課系統自行選上二科必修體育課程，如有相關問題可請逕洽體育室。99 學年度起，軍訓課程選課取消選修一科之規定，相關問題請逕洽軍訓室。

Q5:有些課程在登記時，為什麼會「資格不符」？我要怎麼辦，才能登記？

A5:當同學碰到此一情形時，請先檢查該課程的選課設定(從課程名稱點入，可看到設定情形)是否排除您的身分、是否開放登記，或是逕洽該課程開課單位詢問。至於因課程設定身分以致資格不符無法登記時，除非開課單位在選課下一階段調整選課設定，否則您將無法登記。如有資格不符的情形，請先洽詢開課單位或洽教務處註冊組詢問，分機：63279

Q6：我想登記的課程，出現「擋修」警示而無法登記，我該怎麼辦？

A6:因擋修而無法登記課程，係因該科目有進行擋修科目之設定，如遇到此一選課情形，請自該課程擋修設定處，下載允許擋修登記權申請書。在經授課教師同意後，送交申請書至開課單位協助設定您的登記權限，這樣您就可以順利使用選課系統辦理該科目的登記了。

Q7:現在在初選第一階段，為什麼我不能登記通識課、體育課或軍訓呢？

A7:在初選第一階段僅開放各學系所專業課程以及學士班050服務學習課程之登記；至初選第二階段時，才會開放通識課(中文通識、外文通識、一般通識及書院通識)、體育課及軍訓課的登記，請特別注意。

## 【分發與遞補】

Q1：初選登記的分發順序為何？

A1：初選分發依學生設定選課排序、身分別、選課點數，再以科目代號由小到大順序分發。

Q2：透過網路登記選課，是不是先登記，就會先分發？

A2：不是，選課登記時間之先後，不作為分發之依據。初選選課分發時依學生設定之選課排序、身分別、選課點數順序分發。加退選的遞補分發則依身分別、遞補順序與選課點數分發。

Q3：為什麼我的遞補科目無法遞補？

A3：(1)請確認該科目是否開放遞補而且您選該科目的身分限制人數大於零。

(2)如果(1)成立請確認該身分的選課人數是否尚未額滿。

(3)如遞補科目與已選上科目發生衝堂，且已選上科目設定為「保留不被遞補」或已選上科目為「不得退選」科目，均無法遞補成功。

## 【點數】

Q1：除了系統給的隨機點數外，還有什麼方法可以增加自己初選登記時的點數？

A1：(1)學生可於每學期期末時，填寫教學意見調查，就會增加自己的選課點數。教學意見點數給予原則：填寫一科增加 200點/填寫二科增加 500點/全部填寫或少填一科增加 1000點。前一學期出國選課的同學，因為無法填寫教學意見調查，所以給予基本選課點數 500點。

(2)大一新生入學當學期有基本選課隨機點數 500點。轉學生入學當學期則有基本選課隨機點數750點。身心障礙學生則會有基本點數 1000點。

(3)教學意見調查加計選課點數及其他條件加計選課點數於二階段初選分發均有效。

Q2：填寫教學意見調查，但為什麼沒有加到 1000點的選課選數？

A2：(1)填了問卷不一定全部加 1000點，是根據上課科目數及填問卷的科目數做計算，規則如下：只填一科的 200點，填兩科以上的 500點，全部填或只差一科沒填的1000點。

(2)加計點數在二階段初選登記分發均有效。

### 【退選】

Q1：已選上的科目，不想上了，要如何退選？

A1：已選上的科目，若想要退選，可於選課作業下一階段時進行退選，例如第一階段初選登記時，可針對各系所「分派」、「灌檔」及「轉檔」之科目進行退選；第二階段初選登記時，可針對各系所「分派」、「灌檔」及「轉檔」之科目及第一階段分發已選上科目進行退選，以此類推。若為「不允許退選」之科目，可於選課期間逕洽開課單位協助。

### 【衝堂】

Q1：什麼樣的情形叫做「衝堂」啊！

A1：所謂衝堂是指

(1)時間衝堂：上課時間相同。

(2)同一科目不同組衝堂，科目代碼前六碼一樣。

(3)同一科目不同組衝堂，科目代碼前三碼一樣，包括：體育必修(002)、服務學習課程(050)、中文通識(031)、外文通識(032) 及書院通識(045)。

### 【重複修習或擋修課程允許】

Q1：我在選課系統中自行檢核發現科目有擋修或重複修習的情形，要如何處理？

A1：如若經選課系統檢核發現上述情形，請您下載擋修或重複修習認定單，經相關單位簽章後，送教務處註冊組協助辦理允許擋修或重複修習認定。

### 【選課結果查詢】

Q1：選課期間，登記科目落選、遞補科目不見了或科目被遞補退選如何查詢？

A1：從選課系統的「落退選清單」頁籤即可查詢從初選到目前遞補的狀況以及退選的資料。

Q2：我要如何查詢及確認選課結果？

A2：(1)選課期間，同學可於網路選課系統查詢選課結果，查詢路徑為：政大首頁/相關連結/選課系統/選課結果查詢或政大首頁/inccu愛政大/校務資訊系統/學生資訊系統/學術服務/選課服務。

(2)教務處分別於「初選」及「加簽暨退課」結束後，寄送選課結果到同學個人的電子郵件信箱內，請仔細閱讀，並存檔備查。



## 【加簽暨退課】

Q1：「加退選」後於「加簽暨退課」階段，知道自己在想上的課程遞補名單中，但遞補序很後面，而該科目有開放加簽，我要如何辦理加簽呢？

A1：同學如果已經在該科的遞補名單中且教師同意開放加簽，可於加退選結束後於選課系統中列印『課程加簽單』，經任課教師簽名同意加簽後，於加簽單收件期間，將加簽單送交開課單位彙整。再由開課單位與任課教師確認後，於課程加簽期間，進行系統加簽設定。

若欲加簽科目與已選上課程發生衝堂時，開課單位將無法協助進行加簽設定，同學必須先辦理衝堂課程退課。

另外，如果學生之選課學分數已達當學期修習學分上限時或總加簽科目數已達上限（學士班5科、碩博士班3科），亦無法進行系統加簽。

Q2：在「加簽暨退課」階段，發現想加簽的課程與已選上的課程有衝堂時，要怎麼辦？

A2：如發生前述情形，請同學先登入選課系統於選課清單中，針對該門已選上且造成衝堂之課程辦理退課作業。

請同學列印退課單後，經任課教師簽名同意後，送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退課。

Q3：學生如何可以得知要加簽的課程有沒有衝堂的情形？

A3：學生在透過選課系統列印出「加簽單」時，如有衝堂情形，會同時將衝堂課程列印在加簽單上，以提醒學生先辦理衝堂退課後，再進行加簽作業。

Q4：「加簽暨退課」階段可以加簽也可以退課，那我是不是可以不用於系統中選課了？或是對於選課結果只要不滿意，就可以任意退課或加簽課程？

A4：當然不行，選課系統的初選及加退選階段仍是學生選課主要的程序，為了避免前述此類情況發生，學生於「加簽暨退課」階段可加簽課程是有限制的，學士班學生加簽課程合計5科為限，碩博士班生合計3科為限。

Q5：在課程的遞補名單，而且遞補順序在前面，是不是就有優先加簽資格？

A5：不是。加簽時會依該課程其他特殊規定並經教師確認後才辦理加簽，而不再以遞補名單順序作為加簽先後的唯一依據。

Q6：我在加退選期間均未登記加選A科，那我是不是仍具有加簽資格？

A6：加簽以在「遞補名單」中學生為優先，在遞補名單中的同學且該科目開放加簽下，才能列印課程加簽單進行加簽。

Q7：若我選上了A科，而同時段或相同名稱之科目亦有開放課程加簽且個人也在遞補名單中，我可以辦理課程加簽嗎？

A7：可以，但同學必須先處理A科的退課作業。完成退課後，才能將任課教師同意的加簽單送交開課單位進行加簽。但同學必須注意你的加簽課程沒有超過學分上限且也未逾「加簽暨退課」階段加簽合計科目之上限，開課單位方能協助加簽設定。

Q8：是不是在遞補名單中的同學，只要列印課程加簽單並經授課教師簽核者，就一定會加簽成功？

A8：在開放加簽科目遞補名單中的同學均可列印加簽單，並經授課教師簽核後，送交開課單位進行加簽。若您的選課學分數已達當學期學分數上限時、有衝堂情形或加簽科目數已逾5門課程，則無法加簽成功，或是各科目授課教師，可能訂有特殊規定，必須將所有加簽同學資料依其特殊規定進一步的篩選，開課單位亦會與任課教師作進一步的確認後方會進行加簽。所以不是任課教師簽核後，就一定可以加簽成功。

### 【非歸責學生事由選課處理】

Q1：如果「加簽暨退課」都過了，剛好老師臨時調課，我的選課衝堂了或是選課上還有其他要補救的，要怎麼辦？

A1：「加簽暨退課」結束後，須經系所檢查及註冊組之檢覈，才正式產生該學期的選課結果。請同學於上網確認選課結果。對選課結果如因非歸責於同學之責任，同學可檢附報告書說明，經系所、註冊組送請教務長核示得否加退課。為確保順利選課並獲致正確之選課結果，請參閱「國立政治大學學生選課辦法」及相關規定。

Q2：選課結束了，但收到學校寄發的電子郵件，才發現有課程因為擋修或重複修習被系統自動刪除了，有沒有方法可以恢復回來？

A2：有的，在加簽暨退課階段結束後，學校會自動移除擋修或重複修習等不符選課資格之課程，同學在確認選課後，發現有前述之狀況，請在加簽暨退課結束後一週內辦理允許擋修或重複修習認定單後，送教務處註冊組協助恢復。

### 【棄修】

Q1：如果選課所有階段均已結束，因特殊原因，無法繼續修習某一科目，要怎麼辦？

A1：學生因特殊情形，無法繼續修習課程，得申請放棄修讀。學生申請棄修課程，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之期中考試後兩週內，辦理完畢。放棄修讀課程每學期以一科為限，且於扣除放棄修讀之學分數後，**總修讀學分數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最低學分數**(申請當學期減修學分者除外)依規定應繳交學分費(學分學雜費)之課程棄修後，其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已繳交者不予退費，未繳交者仍應補繳。98學年度第2學期起，課程棄修申請，請於「選課系統」線上**列印棄修單**，紙本送件申請方式處理，作業期程請詳閱「選課日程表」。

### 【繳交學分費】

Q1：選課選到要繳學分費的課，要如何繳費？學分費未繳，會如何？

A1：(1)每學期選課結束後，出納組會依學生修習應繳費科目學分數計算應繳交之學分費，學生得由**第一銀行網站下載學分費繳費單或inccu(愛政大)下載**。  
(2)學分費未依期限繳費，該科目將會以**零分計算**。  
(3)如有學分費繳費單列印問題，請洽總務處出納組，校內分機:62119；若有科目零分註記問題，請洽註冊組，校內分機：63279。